

厦门大学文件

厦大办〔2020〕1号

关于2020年国庆节、中秋节假期 有关安排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根据上级部署，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和秋季学期疫情防控要求，经研究，现将2020年国庆节、中秋节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放假时间

- 10月1日至10月4日放假，共4天。
- 9月27日（星期日）、10月10日（星期六）、10月5日（星期一）至10月8日（星期四）照常上班上课。
- 2020至2021学年寒假调整为2021年1月10日至2021年2月27日，时长增加至7周。

二、课程调整安排

9月27日（星期日）改上双周星期三的课程（本科新生除外），10月10日（星期六）改上双周星期四的课程。

从10月5日起，所有学生按课表上课。秋季学期教学活动调整至第15周结束，考试周调整至第16、17周，请各教学单位做好教学调整安排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值班值守。全校各单位要妥善安排放假期间值班值守和安全保卫等工作，每天须有一名处级领导人员在岗带班，其中各学院、研究院每天应至少有一位正职领导在厦门留守，保持手机通讯畅通。如遇突发情况，及时向学校总值班室报告信息并妥善处置。请各单位于9月27日（星期日）12:00前将本单位值班安排通过OA系统“工作沟通”模块提交学校办公室，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同时提交保卫部（处）詹伟峰（电话：2182272）邮箱 baowei@xmu.edu.cn。

2.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。各单位要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厌战情绪、侥幸心理、松劲心态，按照《关于做好2020年秋季学期开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（厦大综〔2020〕63号）和《厦门大学2020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和疫情防控工作手册》要求，落实落细疫情防控措施，做到“应防必防”。学生非必要不外出，师生不出境、少出省，因事外出应按规定履行请假报备手续。校园继续实行相对封闭管理，学生宿舍严禁外来人员入内。严格落实“日报告”“零报告”和

师生每日健康信息“打卡”制度。从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或境外返厦人员，按照属地政策做好医学观察、核酸检测等健康管理措施。教室、自习室、图书馆、体育场等公共空间假期正常开放，各类重点场所做好日常清洁消毒和通风换气。师生出现发热等症状，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处置。

3. 加强安全管理与教育。放假前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，进一步提升学校安全治理水平，坚决防范和遏制学校安全事故发生。加强消防、食品、交通、实验室及危险化学品、房屋及工程施工、校园周边治安、自然灾害等方面的安全管理与安全教育。重点做好实验室防爆、防火、防泄漏等安全管理工作，严禁学生到江河湖海等水域游泳，严防溺水事故发生。

4. 加强防汛防台风工作。近期，厦门市暴雨强对流天气频繁，仍处于台风多发季节，各单位要修订完善本单位防洪防台风应急预案，持续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，及时盘点补充抢险救灾物资设备，强化应急抢险救灾队伍建设和培训演练，做好随时应对自然灾害的准备。

5. 丰富假期校园生活。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假期在学生中深入开展理想信念、爱国主义、校史校情、防控技能、安全防范等专题教育，结合自身特色，以党支部、团支部、班级为单位开展多种形式的校园文化活动，引导学生安心在校学习生活。

附件：厦门大学 2020 年国庆节、中秋节值班安排表

厦门大学

2020 年 9 月 20 日

厦门大学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20 日印发
